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惠萍

電話：(03)3322101-7418

傳真：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400167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16748A00_ATTCH1.pdf、0016748A00_ATTCH2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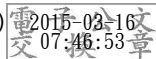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獎勵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實施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4年3月13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55111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3月1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55111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可至教育部國教署網站(<http://www.k12ea.gov.tw>)法令規章頁面，類別行政規則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府文化局、本市各區公所(所屬圖書館)

副本：本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教務處

104/03/16 07:52



1040001552

有附件